緒　言

當代講《法華經》的人不多，因為太長——二十八品共八萬多字，但歷史上講《法華經》的人則很普遍。我這一次是從經中摘錄出重點，編成《法華經講要》，以提綱挈領地介紹本經。因為若依照一般傳統的講經方式，聽眾聽完之後，可能仍然印象模糊，還是不清楚《法華經》整體的內容，如果以綱要的方式來說明，應該會更容易受用，更能掌握《法華經》的要義。

本書是以非常扼要地介紹《法華經》，幫助大家在聽完每一品之後，就有一個整體印象，能知道重要內容是什麼，不會有遺漏。講要中的上編，實際上就是《法華經》裡的「迹門」，下編則是「本門」。上編又分為緒言及《妙法蓮華經》內容講要兩大部分。

首先講緒言，分成本經譯本、名稱、註釋、地位、組織等五個段落。

一、本經的譯本

由梵文翻譯成漢文的《法華經》，一共有六種，但是只有三種流傳至今。

《法華經》是現存少數尚有梵文原典可考的佛經之一，因為此經原典的梵文非常優美，當我在日本留學的時候，老師就是以《法華經》為梵文的教材，用《法華經》來讓學生學梵文，也可以說，是用梵文來介紹《法華經》；譯成中文之後，文學價值仍舊很高，所以有許多人，例如胡適之，就把《法華經》視為一部文學作品。在台灣，多數人都知道《法華經》，平時我們持誦的〈普門品〉就是本經中一品。現在我們來看看有那六種譯本。

（一）三國孫吳五鳳二年（西元二五五年），支疆梁接譯出《法華三昧經》六卷，佚失。

（二）西晉武帝泰始元年（西元二六五年），竺法護譯出《薩曇芬陀利經》六卷，佚失。

（三）西晉武帝太康七年（西元二八六年），竺法護譯出《正法華經》十卷，現存。這是竺法護的第二次翻譯，現在收藏於《大正藏》第九卷。

（四）東晉成帝咸康元年（西元三三五年），支道根譯出《方等法華經》五卷，佚失。

（五）姚秦弘始八年（西元四〇六年），鳩摩羅什譯出《妙法蓮華經》七卷，現存。這是我們此處所根據的講本，也是收於《大正藏》第九卷。

（六）隋文帝仁壽元年（西元六〇一年），闍那崛多與達摩笈多兩人共同譯出《添品妙法蓮華經》七卷，現存。也是收於《大正藏》第九卷。

至於《法華經》的梵文本，近世從三個不同的地方被發現，因此分別以發現地命名：

（一）尼泊爾本：一位英國駐尼泊爾的公使 B H Hodgson 於十八世紀前半發現。

（二）中央亞細亞本：十九世紀末二十世紀初，在西域出土。

（三）克什米爾本：於一九三二年在一座佛塔中被發現。

對這三種梵文原典，一百多年來有許多學者做了研究、翻譯和考證。

二、本經的名稱

《妙法蓮華經》的梵文原名為《薩達磨芬陀利迦蘇坦覽》(Saddharma-pundrika su 麟 ra)，薩達磨是指「正法、妙法」；芬陀利迦為「白蓮花」；蘇坦覽則是「經」的意思，所以鳩摩羅什三藏把它翻譯成《妙法蓮華經》。

「妙」，有微妙、奧妙、不可思議、最好、最究竟、最圓滿的意思；妙，也就是正，代表正確、正當、真正。「蓮華」出污泥而不染，在印度是清淨的象徵，這也就是菩薩的精神——菩薩在娑婆世界、五濁惡世中廣度眾生，卻不受眾生的煩惱所影響，就像蓮華一樣；從另一方面來說，眾生若能經由修學佛法，從煩惱身發現智慧身，那麼這個智慧身也就等於清淨的蓮華。

梵文「蘇坦覽」是指一朵朵花穿成的花串，翻譯成中文就稱為「經」，有「天經地義」的意思，例如四書五經。經，人人都需要，而且是代表最好的，它的價值永遠都不會改變。

這一部經就像蓮花那麼清淨，它宣說著非常微妙正確的佛法，因此叫做《妙法蓮華經》。

三、本經的註釋

本經的地位相當崇高，許多人都曾加以註解。印度和中國佛教史上，有關《妙法蓮華經》的重要註釋如下：

（一）印度：有以下三種

1 龍樹菩薩（佛滅後第八世紀，相當於西元三世紀）：著《大智度論》闡明《大般若經》。論中多次引用《法華經》，這就等於闡釋了《法華經》。

2 世親菩薩（佛滅後第九世紀，相當於西元四世紀）：著有《妙法蓮華經憂波提

舍》，共兩卷。憂波提舍就是「論」的意思，所以又稱為《法華論》。

3 堅意菩薩（與世親菩薩同時）：著有《入大乘論》，多處引用《法華經》。

龍樹菩薩建立了印度中觀學派的法義；世親菩薩集印度唯識學派之大成，是唯識宗大師；堅意菩薩的《入大乘論》極力主張大乘是真正的三藏，大乘乃佛說。由此可見，不論是中觀派或是唯識派等的佛學大師都很重視《妙法蓮華經》，在早期印度的大乘佛法中，《法華經》占有相當崇高的地位。

（二）中國

根據明末無盡傳燈大師的《法華新註》序中稱：六朝（在隋唐之前）諸師七十餘家，自漢至唐，有四千餘軸，也就是有四千餘卷的註釋。宋朝開寶時，整部《大藏經》不過只有五千零四十八卷，而從漢到唐朝，光是《法華經》的註解就有四千多卷，數量相當多。目前《大正藏》收有九家十五種，《卍續藏經》收有四十七家六十六種。其中最具代表性及影響力的有如下五家：

1 梁朝光宅寺法雲法師：《法華經義記》八卷。

2 隋朝天台宗的大成者智顗（智者大師）：著有「法華三大部」——《法華玄義》、《法華文句》、《摩訶止觀》，共三十卷。

3 隋朝三論宗的大成者嘉祥吉藏：著有《法華義疏》十二卷、《法華玄論》十卷、《法華疏略》六卷、《法華遊意》一卷、《法華論疏》三卷，這些書都可以在《卍續藏經》裡找到。

4 唐朝法相宗的大成者慈恩寺窺基（慈恩大師）：著有《妙法蓮華經玄贊》十卷，他是玄奘大師的大弟子。

5 宋朝戒環法師：著有《法華經解》二十卷。

由上可知天台宗、三論宗、唯識宗的大師們，都有註解《法華經》，但其中又以天台宗智者大師的天台（法華）三大部影響最為廣大深遠。

四、本經的地位

以天台智者大師「五時八教」，判攝《法華經》是五時中的最高層次——第五時。

五時，依照順序為華嚴、阿含、方等、般若、法華及涅槃。天台宗將釋迦牟尼佛說法四十九年分為五個時段，針對對象程度的深淺而分別說出不同的經典，有以人天善法為基礎的佛法，有聲聞緣覺的二乘法，也有人聽的是三乘法；其中最初的三七日說《華嚴經》，以及最後的八年說《法華經》都很重要，末了一日一夜說《涅槃

經》也為法華第五時所收，名為「唯一乘法」。

天台宗以日出時先照高山，比喻《華嚴經》是教化根器大的人；黃昏太陽將下山時，山谷漸趨黑暗，平地已看不到太陽，只有在高山還能見到日光，則是比喻以《法華經》、《涅槃經》收攝根器最深的人。八教，有化儀四教、化法四教。

化儀四教，是以佛陀教化的形式而分，係指：頓、漸、祕密、不定。化法四教，是以佛陀教化的內容而分，係指：藏、通、別、圓。藏教指《阿含經》；通教指《般若經》；別教是方等部經典；圓教則是成佛後所說的《華嚴經》，以及涅槃前所說的《法華經》，這是大乘佛教中的兩部大經典。

圓又代表圓滿、究竟的意思，《華嚴經》是兼圓，只說大乘。《法華經》則是純圓（純粹的圓），有所謂的「純圓獨妙」，因為《法華經》包含了所有佛說的道理，攝受大、小根器的眾生都回歸大乘，回歸到最高法門，就像大海納百川一樣，開權教顯圓實，大開大合，這就是會三乘歸一乘的「會三歸一」。由於《法華經》闡揚一味一雨的最上佛法，故又稱為經中之王。

會三歸一，是整部《法華經》的宗旨。佛法分為五乘：人、天、聲聞、緣覺、菩薩。僅持五戒、十善，是人天乘法；聲聞、緣覺屬於小乘；菩薩則是大乘。站在菩薩的立場，來看聲聞、緣覺，合起來稱為三乘。

到了講《法華經》的時候，引導一切根機的眾生都進入最高佛法的大海，通通會集到大乘最高的佛法，全都收歸於唯一的佛乘，所以說是「會三歸一」。

現代的我們應該如何來判斷此經呢？我們可以說《法華經》是大乘經典裡的根本教典。印度流行大乘佛法時，《法華經》很早便開始流傳，而且傳播的地域很廣，時間很長，它的內容能適應許多不同的環境與時代，可見得《法華經》與這個世界的眾生緣份很深。

五、本經的組織

一般講經法師都把經典分成三個部分：序分、正宗分、流通分。本經共計二十八品，第一品為序分，第二品至第十七品的前半為正宗分，第十七品的後半至第二十八品為流通分。

「序分」也可以稱為序論，就是說明這部經典的起源，介紹佛陀當時說法的因緣、在場的聽眾以及請問佛法的人。「正宗分」也可以叫作本論，是經中最重要的義理，闡述這部經的宗旨及主要內容。「流通分」亦可名為餘論，是說明宣傳和受持此經的功德以及必要性，叮嚀並鼓勵接觸到此經的大眾應將之流傳下去，並且要不斷

地弘揚此經。此外，又可以將《法華經》分成「迹門」及「本門」兩大部分。〈序品第一〉至〈安樂行品第十四〉為迹門，〈從地涌出品第十五〉至〈普賢菩薩勸發品第二十八〉為本門。

迹門，是佛的一種福德化現，並不是實際的佛，也不是宣說真實的佛法。因為眾生有不同的根器，所以假借某些話、某些現象，用種種方便權巧施設，來表現佛法。就像人在沙灘上走過之後留下的腳印、足跡，讓人見到的只是由腳留下來的痕跡，不是真正的腳。

迹，又叫做「權」，是方便的意思，也就是姑且這樣做、這樣說、這樣子表達。比如說我肚子很痛很痛，但是到底痛到什麼程度，怎麼個痛法，我再怎麼描述，人也無法體會；但我若不說，就沒有人會知道我肚子痛。又或者是我告訴諸位我的視力不好，看不清楚，你們再怎麼想像，也不知道究竟是如何地不好；同樣地，我若是不說，你們就不知道。這就是迹，也就是權，是為了方便接引初機的人進入法門，才不得已姑且假借各種語言、現象來說明。

本，是「根本」，就是這個樣子的意思。再用腳印來做比喻——迹是腳印，本則是我們的腳。本的對象是已經成熟的人，迹是把初機者引到成熟的程度。

所以《法華經》的表現法，可以分為兩個層次：前半部，是迹門的層次，說明眾生的根器有大小乘之分，也說佛有成佛、涅槃的時間。後半部，是本門的層次，說明一切眾生、一切佛法，只有一味，那是真如味；只有一門，那就是佛門；只有一相，那就是實相。而且佛不是到了我們這個地球世界才成佛的，他早在無量無數劫以前就已經成佛了，同時也說佛是久遠的，從來沒有涅槃過，也不會再有涅槃這回事。

迹、本兩門又各有序分、正宗分、流通分。就《法華經》的組織來看，迹門的第一品為序分，第二品至第九品為正宗分，第十品至第十四品為流通分。本門的序分為第十五品，正宗分為第十五品至第十七品，流通分則是從十七品至二十八品。在本門來講，第十五品只有一部分是序分，而第十七品只有前半部分是正宗分。

十七品後半部分至二十八品，同時是本門及本經全部的流通分，佔的篇幅相當大。可見得在如來滅後，如何弘布傳播本經是非常重要的，所以在二十八品之中，就用了十一品不斷地叮嚀、再叮嚀：「要弘揚！要受持！要讀誦《法華經》！一定要把《法華經》流傳出去啊！」看起來好像很嘮叨，但是有它的道理，這在講下編時就可以知道。